

证券代码: 300265

证券简称: 通光线缆

编号: 2016-016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2016年总体经营战略需要，2016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通光光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光光缆”）、江苏通光强能输电线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光强能”）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8510万元，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具体实施及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授信金融机构	授信额度	期限	担保方式
通光光缆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	10000万元	壹年	连带担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	5500万元	壹年	连带担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	5310万元	壹年	连带担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3700万元	壹年	连带担保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	3000万元	壹年	连带担保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3000万元	壹年	连带担保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	3000万元	壹年	连带担保
	江苏省海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万元	壹年	连带担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5000万元	壹年	连带担保
通光强能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	3000万元	壹年	连带担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3500万元	壹年	连带担保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	8000万元	壹年	连带担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	5000万元	壹年	连带担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3000万元	壹年	连带担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	3000万元	壹年	连带担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5000万元	壹年	连带担保
通 光 线 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	1500万元	壹年	信用担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	3000万元	壹年	连带担保
合计		78510万元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综合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上述有关申请授信事项，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及子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上述申请授信事项还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授权决议的有效期为一年，自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特此公告。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1 日